

风铃文丛

人生如瀑

汪浙成 著





汪浙成

人
生
如
瀑

北京文藝出版社

人生如瀑

汪渐成 著

*

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太原市解放路46号楼)

山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山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6.625 字数:155千字

1999年1月第1版 1999年1月太原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

ISBN 7--5378--1893--2

I·1835 定价:11.50元

目 录

- 1 ▲ 路亭
7 ▲ 我们家的温馨与喧闹
14 ▲ 苦读之士的乐土
18 ▲ 流逝
22 ▲ 惟有一床书
26 ▲ 只是灯下不再有你
——怀念温小钰之一
47 ▲ 没有你的日子里
——怀念温小钰之二
51 ▲ 悲壮选择
54 ▲ 温馨依旧
57 ▲ 我思念着一座楼
60 ▲ 纤夫
66 ▲ 钓趣
70 ▲ 乌舢舨
——故乡纪行之一
79 ▲ 秋蛩
——故乡纪行之二
80 ▲ 往事如烟
——怀念周艾文

目 录

- 94 ▲ 永远的笑容
——怀念夏公
- 99 ▲ 无法回避的话题
- 102 ▲ 小镇情结
——怀念徐迟先生
- 109 ▲ 园边思语
- 113 ▲ 乡茶十里香
- 117 ▲ 江南第一家
- 121 ▲ 钓台情思
- 125 ▲ 人生如瀑
- 129 ▲ 潇洒酒乡
- 134 ▲ 凝固的音乐
- 139 ▲ 塘栖丰采
- 144 ▲ 春游溪口
- 150 ▲ 遗落在大山里的梦
- 155 ▲ 康乃馨的呼唤
- 166 ▲ 金色的布拉格
- 182 ▲ 环绕地球一周
- 197 ▲ 留下，就是补偿
——我的自传

路亭

我想说，我们不该忘记路亭。

在建筑物家族中，路亭要算是最卑微的一员了。简朴得近乎寒碜的衣着，永远长不高的身子，其貌不扬的外表，似乎生来就不曾过过好日子。

然而这小小的建筑物却有着比广厦更阔大的胸怀。全天候地接纳着南来北往的人，赶脚的、串亲的、挑担的、拉车的、跑江湖的、外出打工的、旅游的、背井离乡无处栖身的。人勿论贫贱富贵，他不计东西南北，从不给人

门难进的尴尬。给每一个走近的人，一片遮阳的清荫，一角挡雨的屋顶，一席歇乏的长座。它在本质上比所有同类更有大庇天下寒士的善良和崇高。

正因如此，它成了人生舞台一角。古往今来，多少悲欢离合与它联系在一起。家喻户晓的梁山伯，是在十里长亭，送别同窗三载的心爱姑娘，从此留下了终生遗恨；民间故事中那个不认糟糠之妻的状元郎，是在这里受到他应有的惩罚；唐宋八大家的欧阳修，不也是在滁州西南的山亭里，孕育出“醉翁之意不在酒”的不朽名篇。倘若将这些联系起来，套用时下流行的一句行话，岂不也是一种文化现象？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路亭如今从繁忙的生活要津，慢慢退了下来。但我仍要说，我们不该忘记它。

我小时便对路亭有亲切的记忆。县城通往四乡八区的大路上，每隔十里八里，便有一亭。有官建的，民筑的，还有某位善人做好事修造的。用材因此也各不相同，有的砖木、有的石头、有的竹子、有的泥巴、有的稻草。五花八门，各成姿态。我知道哪座亭里的茶水，“六月雪”放得最多；哪座亭里的长凳最宽长。夏日炎炎，小伙伴们占山为王，一人一条躺在凳上争论张飞和李逵谁的武艺高强；知道哪座亭里卖吃食的小摊，量炒蚕豆的茶盅最大；知道哪座亭的土地爷香火最旺，拔香棒从不空手而归。各种各样的路亭，是我们这些野小子们的儿童乐园！

抗战胜利前夕，我们家人在路亭还有过一场小小惊喜。当时，我们逃难躲在乡下亲戚家。一天早饭时，村里忽然嚷成一片：鬼子进村了！父母丢下饭碗，拉起我和妹妹就往外跑。刚出大门，忽想起卧室忘了加锁，又踅进院去。正在这时，一股人流涌来，将我和妹妹裹在里面往前跑。也不知道跑了多少路，来到一座山亭。妹妹累得趴在凳上直喘气。我们这才发觉自己和父母已经

失散。妹妹当即吓得哭起来。正巧一位相熟的乡亲路过，告诉我们父母正向这边找上来，叫我俩等着别再跑了。有顷，吓得面无人色的父母果真慌慌张张寻找过来。一家人惊魂未定似的抱在一起，哭得稀里哗啦。在路亭，我第一次品尝到人生聚散的况味。那年我八岁。

没想人到中年，这从小有亲切记忆的路亭竟成了我和妻风雨人生的最后驿站。

改革开放的一九九〇年春天，对我们一家来说，丝毫感受不到春的气息。京、沪、杭各大医院，相继对我宣告了妻的“死刑”。走投无路中，得悉家乡一位土专家对治愈帕金森综合症颇有信心，便投奔他来。落脚在南溪温泉。这次治疗，实际成了一场跟死神的殊死较量。

根据医疗方案，土专家认为服药的同时，一定要配合治疗和适当的活动量，遏制日益退化的肌体进一步萎缩。可此时，万恶的病魔使妻的运动神经已出现全面的功能性障碍，全身所有关节紧锁，肌肉僵直。别说活动，稍一动弹，都如同针扎锥刺，皮肉撕裂，疼得一头大汗。为此，事先特地向她做了许多工作。

尽管如此，第一次活动还是失败了。

这天服过药，一俟她紧锁的关节开始松动，我和卫兴便抢时间扶她来到疗养楼前的凉亭里。这是座古雅的颇有书卷气的竹亭，座落在风景区进山路口，四边镂花护栏，亭内石桌石凳。中央有国画大师潘天寿书写的诗碑。周围林壑秀美。亭前茶园，亭畔山溪。四只高高翘起的飞檐，有种遗世独立的飘逸。

可我们的心情却飘逸不起来。等妻在石凳上休息过来，便移步至护栏前活动腿脚做蹲下站起。开始两次还算顺利，等做第三下时，再也不敢蹲下去了。负责指导活动的卫兴急得在一旁大声诵念“下定决心”，但她仍抓着护栏站着，身子摇来晃去，一脸惊恐地望着我。

“歇会儿再做吧！”我忍不住替妻央求。

谁知这一歇，起来时药效已渐渐消失再也活动不成了。

如是数日，卫兴开腔了：温老师的活动量是医生和他商量定的，决不会超出她的承受能力。现在我老去干扰，无法按计划治疗，要我在温老师做动作时暂时回避。

我理解友人的良苦用心。他放下手头正在为上海文艺出版社赶写的长篇，主动来温泉协助我，负责指导妻的锻炼，每天还为她推拿。他和我一样，也是想千方百计斩断死神伸向我们的魔爪。

见我要走，妻突然发一声喊：

“你别走，别走！”

望着她一副求助的神情，望着她蓄满泪水的眼睛，我站住了。我深知这些在常人看来不费吹灰之力的动作，对一个帕金森综合症晚期患者来说意味着什么？不亚于经受一次酷刑！然而，舍此又别无它法。生活有时就这么残酷：只留下条荆棘丛生的羊肠小道让你去钻、去拼、去闯。我反复恳求妻不要放弃跟病魔们斗争。而这斗争，眼下集中到一点：用超常毅力，按医生要求完成规定动作。

在我情绪激动地说着这些意思时，在茶园采茶的林场女工们渐渐围了上来。这些萍水相逢，心地善良的山里人，头戴着斗笠，肩挎竹篓，身上飘散着茶的清香，你一言，我一语，有的激动得竟唏嘘哽咽，帮我做起工作来。小小竹亭里，像是在开着语重心长的谈心会。

卫兴又一次提醒我注意药效时间。

我于是心一横，乘机溜出竹亭。只听妻在身后叫了一声，也不敢滞留，慌不择路地朝前疾走。心里却在猛烈地谴责自己：你把老婆给抛弃了，在她最需要时却溜之乎也，这还算个男人吗？然而我若在场，看她受苦受难的煎熬状，免不了要去干预，使治疗泡汤。但转念又想，这代价实在太大了！叫一个重病之躯，再去痛上

加痛，简直是暴行！然而理智又在告诉我，既然是跟死神的背水一战，就不能怕牺牲，不能怜惜患者的眼泪。我自知不是条硬汉，就这样在两难选择中痛苦地挣扎着。当最后来到水库坝顶，仰目望天时，发觉自己竟也泪流满面了。

回到竹亭，妻面如纸色地坐在凳上，一头细密密的汗珠。一见到我，两只眼圈便泛红了。我默默地替她擦去汗水，擦开沾在额前的一绺乱发。卫兴报喜似地告诉我：你不在场，温老师把动作统统做下来了，做得很好！

此后，妻果真次次都很好地做完规定动作，以至有段时期，我隐隐升起希望，希望奇迹在向我们走来。但很快，希望破灭了。这有着亲切记忆的路亭，记录的竟是我们向命运抗争的失败。

在整理妻的遗物时，发现对这最后一次竹亭求医，有段字迹十分难认的歪歪扭扭的文字：多少回了，我想放弃治疗。我实在无法忍受这深入骨髓的剧痛。但我不敢，怕汪会因此垮下来……

原来，她对自己的病心明如镜。在竹亭所做的这一切，竟是为了我！我又一次受到心灵的震动。三十多年了，每临命运重大抉择，她总想着别人。大学毕业时，本可以留在北京工作，但考虑到我先她去了内蒙，便毅然出塞。大饥荒年月，又是为了我，自己偷偷地吞食马料，却把粮票省下来支援我，使我得以免于一死。直到生命垂危，仍不改初衷，宁可自己进地狱，却把天堂的门留给了我。她一生不知为我遮挡过多少酷暑、多少严寒，默默地承受过多少苦困、多少辛劳，陪伴我风雨兼程，经磨历劫。她像座巍然不动的风雨亭，屹立在我泥泞的人生旅途上。

妻病故后，我变成个喜爱怀旧的人。三周年前夕，重访温泉竹亭。那天，骤雨初歇，一群在亭中躲雨的游客正大呼小叫地离去，继续赶他们各自的路。人去亭空，万

籁俱寂，新月初上，往事一齐涌上心头。人这一生，其实都在赶路，有多少大大小小新新旧旧形形色色的路亭，忠心耿耿地守候在你身旁，伴送着你前行，给你一片遮阳的清荫，一角挡雨的屋顶，一席歇乏的长座。

我们不该忘记路亭！

我们家的温馨与喧闹

我们家里最脏乱差的地方，要数温小钰的那张书桌子。稿子和书刊，一年四季在上面犬牙交错地摊摆着。最下面一层是正在写的小说稿，稿子上面是新到的打开的杂志，杂志上面是正在准备的教学讲稿，讲稿上面又是刚开了个头的评论文章和英语作品的译文。有时忙着找东西，不得不将手像犁铧一般，插进书刊和稿子的大土壤里，兜底翻起，才能发现要找的东西。当然，从中又会带出两块吃剩的华夫巧克力

糖，一小包胡大瓜子，或是一块比糖果纸还花哨的揉得皱皱巴巴的小手绢。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就这样在神圣不可侵犯的书桌上共存着！

“你用不着讥诮！”她振振有词地声称：“这说明我能忍耐，善于在恶劣条件下工作！”

另一个脏乱差的场所便是新买的大衣柜。我们家在进入八十年代后才拥有这现代化的家具。在这之前，只有一只断了锁襻的老式皮箱，还是上大学时从家里带出来的。过冬用的防寒物品，统统塞在从门口小铺买来的纸烟箱、灯泡箱和装洗衣粉的纸箱里。每回翻找一件衣物，都要把全部东西倒扣在床上。添置衣柜后，不久学校给副教授以上教师又平价供应了一只，家里一下子有了两只簇新的、式样漂亮的大立柜，纸箱皮箱自然弃置不用，心里陡然涌起一种鸟枪换炮的感觉！以为这下寻找衣物再不会像先前那样烦恼了。不料山河未改，面貌依旧。两只衣柜从箱底到顶格，满墩墩地塞着温和女儿新添置的衣服，而且每件都抖落开来，随手扔放在那里，乱得活像只打翻的字纸篓！

从理论上说，中国的家庭结构是男子中心论，决定家庭风貌的应该是男主人。然而实际并非如此。我们家的这种缺乏秩序和混乱，反映了温的性格。她为人热情，聪颖，性格开朗，热衷于说话几乎成了她的第二生命，通常总是几个话头一齐奔涌到嘴边，反而弄得自己不知说什么，只好大叫一声“汪成！”便鸦雀无声了。

“你也就是我这么个惟一的忠实听众。”我不得不提醒她。“你尽管可以慢一点儿，等想好了再说。”

温自己也忍不住，爆出一阵哈哈大笑。

平时，温的业余爱好过于广泛，以至于在这个问题上你最好只问她不喜欢什么，因为她喜欢的东西太多了，她喜欢朗诵、喜欢演戏、喜欢跳舞、喜欢交际、喜欢打球、喜欢游泳、喜欢爬山、喜欢时装、喜欢零食、喜欢

打扮。当然像每个文科大学生一样，还喜欢音乐和唱歌。我就是在歌声中迷上这个在四季如春的昆明长大的杭州姑娘的。那是三十多年前的北大迎新会上，我们五四级二班恰好和五五级二班分在一起。会上一个梳长辫的姑娘大大方方走出来，演唱了新疆民歌《玛依拉》。九月的燕园里，荡漾着热情欢快的歌声。她站在绿茵地上，一束明媚的秋阳透过浓荫照着她修长而略显单薄的身材。我坐在离她远远的丁香树丛下，四周是湖光、塔影和舒卷在树梢间悠悠远去的白云，听着听着，怦然心动，她和歌声就这样永远地进入到我生活里。

广泛的社会活动和出众的才华，使她很快在北大学生中出了名，成为著名人士，这使我一度几乎丧失走近她的勇气。那时的小伙子，对于这样一个异性，比现在得知自己追求的对象是中央首长令媛要怯步得多。但温没有太多地难为我。大学生活的最后一个除夕之夜，大饭厅里张灯结彩，欢歌笑语，富有青春气息的乐曲把女大学生们的裙裾吹得团团旋转。这时，有人给正在兴高采烈地参加盛大除夕舞会的温小钰送来加急电报。电报是已经分配在内蒙古草原工作的我打来的。同学们以为出了什么大事，打开一看，只有两个字：吻你。这下使簇拥在她身边的小伙子们终于明白：汪浙成已经像草原上的驯马手降服生格子马一样成功了。

走向社会后，温的这种性格表现为对什么都想知道，想去观察，去了解，去体验，去试试。不管后来生活发生多大变化，始终保持一种孩子般的强烈好奇和兴趣。有人来家里随便说到一位相熟的建设兵团朋友在改造沙漠上做出了成绩，她立刻就想动身去远在千里外的乌兰布赫；听说某人的朋友着手筹建的地下游乐场日前已开张营业，就连夜要拉着一起去开开眼界；至于大墙后面的那种神秘生活，人物的命运，则更令她着迷，千方百计地深入到罪犯中间去发现，去探索。由于对几件事

同时感兴趣，时间一长，便养成她几件事齐头并进的工作习惯。说来奇怪，这些事，后来大多都付诸实现，这反过来更坚定和强化了她这种热烈而无秩序的乱糟糟的生活和工作方式，这就给我们家庭生活带来一言难尽的后果。

积极的一面是不言而喻的，家里显得生气勃勃，充满活力而且信息量大。惟一的长沙发上，经常高朋满座。频繁的来访者和敲门声，把邻居都骚扰得面色愠怒。有时三教九流的朋友，教授、小偷、狱政科长、养鸡专业户、饭店老板、大学生、养蜂人、知识青年、工程师、劳改释放犯、新闻记者、配种员，阴差阳错别别扭扭地挤在十二平米的斗室里，谁都说不成话，一旦温出差，家里就变得空落落的，顿时觉得连房间都宽敞了许多。

再就是家庭的民主气氛。父母孩子无差别，实行彻底平等。女儿很小年纪就学会了用揶揄的口吻来谈论自己母亲。有时温穿件时髦一点儿的服装从外面开会回来，正在吃饭的女儿会朝我眨巴眨巴眼睛：“爸，看你夫人，参加时装展览回来了。”学生会邀请温给大学生们讲点什么，女儿又会冲着她的背影挤眉弄眼：“咱们家的布尔什维克积极去了！”等她报告会结束走进家门，正在复习功课的女儿抬起头来会拿腔拿调地问：“温教授，今天的报告会又赢得了多少次经久不息的掌声？”倘若遇到母亲心情烦躁时，听了女儿的这类话会突然尖叫起来：

“我是你妈，不是你姊姊！我讨厌小孩子用这种口吻同大人说话。”

“妈妈又怎样？妈妈更得讲道理！”女儿毫不示弱。

嘲笑归嘲笑。然而另一方面，母亲大大咧咧热情奔放的性格，又在潜移默化着女儿，陶冶着女儿，使她在日常生活中不知不觉地仿效着。喜欢看书，即是一例。女儿小小年纪便对我们宣称：她最理想的境界是一本书一把瓜子，让太阳暖暖和和地晒着自己的脊背。活脱脱是

温的胚子！

平心而论，作为母亲，温不是个称职的好母亲。她对女儿只是一味地宠爱和宝贝。从出生到初中毕业，孩子的日常生活，事无巨细几乎她都代劳了。每天清早睁开眼睛第一桩事，是穿着睡衣跑到女儿床前，让她的两支胳膊勾着自己脖颈，嘴里唱着“老吊车，真奇怪，轻轻地一抓你就起来！”接着在一阵摹仿京剧演员的哈哈笑声中，把女儿像拔萝卜一样从被窝里拔出来。然后自己冻得牙齿打颤，把毛衣、羽绒服、袜子、鞋子，一样样递到坐在被窝里的女儿手中。然后是手忙脚乱地弄早点。等女儿上学已走出老远了，还一遍遍在后面叮嘱：眼镜是否放在书包里了？过马路当心等等。自行车是根本不许孩子染指的，因为怕车祸，钥匙一直锁在她的皮包里。

“不能再这么宠下去了！”我经常提醒她，“要不，我们中华民族的优秀素质要断送在你们这批多情的母亲手中了！”

“我们也非毁在她手里不行，我们总不能两个已知数来培养一个未知数。快想想办法，咱们躲到外头去清清静静地写上一阵。”

这样的机会后来终于来临了。一九八〇年春节前夕，我通过一位熟人在包头宾馆搞到一个房间。当时，偌大的宾馆里只有我一个旅客，服务员和大师傅都很奇怪。温在呼和浩特和女儿一起吃了年夜饭。正月初一一大早便坐车赶来包头。满以为这下能够如愿了。谁知不到三天，使牵肠挂肚害起相思病来，连一个字都写不出，风风火火地吵着要回呼和浩特。

包头之行后，温越发地加强自己的母爱，累日积月，在周围邻居心目中，女儿便背上了娇小姐的恶名。然而不久，这“娇小姐”却出人意外地大放异彩。

那是温出差不在的一天晚饭后，我和女儿外出散步，一时疏忽，临出门时顺手把门带上了，结果发现俩人都

没带钥匙。等去昭君坟游玩的母亲和妹妹回来一问，她们也没带钥匙。这下可没辙了。我们这幢楼房算是新盖的高知宿舍，大门防盗性能良好，又在四楼上，要想进门，除非毁坏大门，否则只好请消防人员架设云梯破窗而入，可早已过了下班时间，上哪儿求援去？一筹莫展中，邻居忽然想起他们最边上的房间窗户紧挨我家阳台。倘若中间架设块跳板爬到阳台，这难题不就迎刃而解了吗！我当即去附近建筑工地借来块跳板，邻居翻找出几根绳索，可由谁来爬阳台呢？我家四口，母亲、妹妹、女儿，只有我是个男子汉，自然是我喽！但邻居们忽然都面有难色，说我块头太大，万一出点儿问题掉下去，可谁也拉不住。正在这关键时刻，平日被大家视为“娇小姐”的女儿挺身而出，主动请战，这把我感动得像什么似的，但我没敢同意，心想万一的情况宁可是我，也不能让女儿去冒风险，大家见我犹犹豫豫，都异口同声催促，要不天将黑下来，想爬也爬不成了，连睡觉都发生问题。于是我心一横同意由女儿爬阳台。为了做到万无一失，我把绳索一根根地仔细检查。当时，也不知咋的，我力气出奇地大，每拽一根绳子就断一根，弄得好心的邻居都不好意思起来，最后从箱子里取出块新床单，撕开搓成绳索。我把绳子一头挽在自己身上，另一头结结实实地系在女儿身上，再用另一根绳子把我固定在房间的暖气包上。然后我和女儿俩人爬到四楼窗外，只见前楼、侧楼，所有的窗户都洞开着，人们凭窗而立，在观看这场惊险的壮举。

一个礼拜后，温兴兴冲冲从上海回来，一听邻居们告诉她女儿爬阳台的壮举，顷刻间脸色便变得不大自然了。她一面为女儿高兴，一边连脸都顾不得洗，第一个反应便是将家里三把房门钥匙送一把到女儿保姆处存放着，免得以后发生类似事件时不必再让女儿去冒险。但没想到中午女儿放学回来，听了母亲充满感情的表扬和